

证券代码：600288

证券简称：大恒科技

编号：临 2025-026

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7 月 23 日、7 月 24 日、7 月 25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郑素贞女士发函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被司法拍卖进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公司 129,96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司法拍卖网拍竞价阶段已经结束，山东产权交易中心尚未发布成交公告，且尚未收到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的确认文件，最终成交结果以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拍卖成交裁定为准。若本次司法拍卖成交成功且过户完成，将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 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7 月 23 日、7 月 24 日、7 月 25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公司主营业务、内部生产经营情况以及外部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也不存在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郑素贞女士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在指定媒体已披露的信息外，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涉及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目前尚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和涉及热点概念的事项。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或事项

公司前期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被司法拍卖事项的相关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临 2024-061）、《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临 2025-023）、《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临 2025-025）。

除上述司法拍卖事项外，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风险

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累计换手率达 32.17%，日均换手率为 10.72%，公司股票前 5 个交易日的日均换手率为 4.46%，存在换手率较高的风险，波动较大。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被司法拍卖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公司 129,96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司法拍卖网拍竞价阶段已经结束，山东产权交易中心尚未发布成交公告，且尚未收到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的确认文件，最终成交结果以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拍卖成交裁定为准。若本次司法拍卖成交成功且过

户完成，将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刊登的公告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26 日